证券代码: 836818

证券简称: 贝恩施

主办券商: 粤开证券

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歌电子)为满足业务发展、经营管理需求,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的授信额度补充流动资金,期限2年,上述授信业务由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凯歌电子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以实际合同为准,实际合同应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

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77%。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振烈、张丽敏需回避表决。

因公司连续 12 个月累计担保金额为 13380 万元,且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为 15397.45 万元,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八十九条及第九十条,公司连续 12 个月累计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 深圳市凯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4月18日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固戍社区骏翔 U8 智造产业园 U3 栋 501-502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固戍社区骏翔 U8 智造产业园 U3 栋

501-502

注册资本: 11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在网上从事日用百货、电子产品、数码产品、家居用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化妆品、纺织品、服装鞋帽、厨房用具、通讯器材、玩具、乐器、箱包、钟表、珠宝首饰、汽车饰品、家用电器、文体用品、办公用品的销售及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玩具、母婴用品、儿童用品、洗涤用品、护肤用品、劳保用品、消毒杀菌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图文设计、网页设计;文化软件设计;创意设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广告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是:动漫制作; [类医疗器械、II类医疗器械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法定代表人: 张丽敏

控股股东: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刘振烈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 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30,544,945.29元

2021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 18,992,997.06元

2021年12月31日净资产:10,943,857.11元

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64.17%

2022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 69.15%

2022年1-6月营业收入: 38,414,738.64元

2022年1-6月利润总额: 2,049,236.61元

2022年1-6月净利润: 1,971,774.78元

审计情况: 2021 年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业务发展、经营管理需求,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凯歌电子拟向交通银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2 年,上述授信业务由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凯歌电子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要,有利于更好地实现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具备合理的商业逻辑。

(二) 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有助于子公司的业务发展,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人的资产情况、偿债能力和经营能力有充分的了解,风险可控。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是子公司经营所需,有利于缓解子公司资金压力,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资
		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	0	0%
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U7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13, 380	170.89%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	11,880	151.73%
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	0	0%
保余额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2. 《保证合同》
- 3. 《担保协议书》
- 4.《委托保证合同》
- 5. 深圳市凯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6. 《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3年2月22日